

法治进行时

“有困难，找组织。”在基层部队，我们时常能听到这句耳熟能详的话。简单话语，却蕴涵着组织对官兵的关心与爱护，凝结着官兵对组织的信任与期望。每当官兵个人或家庭遭遇重大变故，如突发疾病、家庭涉法等难以解决的问题时，总会找组织出面帮助解决。密切联系群众、关心爱护群众、为群众排忧解难，是

我党我军的优良传统和作风。新形势下，随着各种社会利益关系的调整，部队建设中也出现了不少新情况、新问题。各级组织一定要时刻把官兵的冷暖放在心上，主动作为、想方设法，利用组织的力量为他们解难题、办实事，解除后顾之忧，维护好官兵的合法权益，让官兵心无旁骛集中精力练兵备战。

依法维权保障官兵全力备战

——基层部队帮助官兵和军属维权的一组见闻

“法律援助‘直通车’帮我家解决了房屋拆迁补偿的问题，我可以安心去参加集训了。”近日，武警六盘水支队水城中队中队长涂小亮接到家里的电话，高兴地对战友说。

7月初，因为当地要建垃圾焚烧站，涂小亮老家2亩多土地和600多平方米的房屋被列入拆迁计划。补偿安置谈判中，开发商态度强硬，拒绝补偿涂小亮家人应该得到的一套回迁房。这让涂小亮家人焦虑烦躁。

涂小亮将这一情况向党组织反映后，支队及时成立工作组，联合法律援助中心奔赴涂小亮老家开展工作。工作组拿出房屋拆迁补偿和物权法相关法律条文，经过调查协调，终于帮涂小亮家人挽回了损失。

笔者了解到，武警贵州总队通过协商与贵州省司法厅建立协作关系，指导和协调所属支队与当地司法部门

“遇到涉法侵权问题找组织解决，才是最快最有效的办法。”谈及前段时间的维权经历，第82集团军某旅战士陈宝感受颇深。

事情追溯到去年11月，正在训练的陈宝突然接到奶奶去世的噩耗，匆匆收拾好行装，直奔机场购买机票，却被工作人员告知自己被列入限制高消费名单，无法购买机票。

“啥叫‘限制高消费’啊？”陈宝有点摸不着头脑。他又试着网上购票，但同样显示自己被列入限制高消费名单，无法购买动车车票。

陈宝在网上查了一下，原来那些未能按照法院生效裁判文书履行义务的，将会被法院纳入被执行名单，并被限制高消费。可自己没有打过官司啊！无奈的他只好购买普通火车票，坐了20多个小时才赶回家中。

平时表现不错的战士，怎么会被列入限制高消费名单呢？陈宝的遭遇引起了连队指导员陈海啸的关注，他

“放心工作吧老公，旅领导已经帮我讨回公道了。”正在海外执行维和任务的第81集团军某旅助理工程师高海潮，近日在和妻子通话时得知，妻子在旅队的帮助下渡过了难关。该旅倾心为官兵家属维权的举动，温暖了官兵的心。

去年，高海潮的妻子小王和孩子随他移防到了一个新城市，并在当地医院找了一份护士工作。年底，高海潮赴苏丹达尔富尔执行维和任务。出发前，他叮嘱妻子“有困难就找组织”，告诉她旅家属委员会定期组织家属观看晚会、协助看病就医、接送子女上学等，想方设法为官兵办实事、解难题，解除官兵的后顾之忧。

一天夜晚，小王正在医院值班。一名住院女病人由于不满医院食宿，将火气撒在了小王身上。小王耐心解释，反遭病人家属恶言威胁、无故殴

武警贵州总队联合驻地开通法律援助“直通车”

帮助军人家庭拿到补偿的回迁房

■欧阳井河 康夫宝

签订法律援助协议书，聘请30余名律师担任法律顾问，定期为基层官兵提供法律咨询，开展法律援助服务，帮助解决官兵遇到的涉法问题。

为更好帮助官兵维权，总队在基层设置联络员，定期汇报官兵思想动态，建立法律援助档案，制定“挂账销号”监督机制，从问题介入到善后工作，安排专人跟踪回访，持续关注。

对于家庭困难的官兵，在实施法律援助的同时，通过加强与地方政府的沟通，积极做好送温暖工作。近年来，总队两级法律援助服务已累计为基层官兵开展法律讲座近百场次，提供法律咨询2000余人次，参与处理官兵个人及家庭涉法问题30余起。

今年4月，通信保障大队战士洪洪的母亲在工厂工作时被深度烫

伤，需进行异体皮移植手术，治疗费用大。得知情况后，总队联合法律援助中心与工厂协商，并向相关部门发函为洪洪母亲协调办理农村合作医疗费用报销、大病医疗救助等事宜，妥善解决了治疗费用难题。“如果没有部队关心，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。”目前，小洪的母亲已经成功进行了3次手术，正在康复中。

第82集团军某旅建立涉军维权常态协作机制

主动协调司法机关恢复战士名誉

■关棕 孙学超

和陈宝一起调查事情的来龙去脉。经过查询，他们与把陈宝列入名单的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取得了联系。

原来，有一个和陈宝同名的人于2013年因盗窃被捕，广州市南沙区公安局依法立案、南沙区人民法院负责审理此案。犯案人员冒用陈宝的身份信息，导致陈宝被列入了“黑名单”。陈宝将身份信息被盗用的情况反映给法院后，法院反馈表示需要陈宝本人赴广州市南沙区公

安局核对指纹。

这下又难住了陈宝，因为他刚被单位推荐去参加集训，还有2天即将出发。指导员陈海啸将情况及时上报。旅保卫科了解到具体情况后，叮嘱陈宝安心准备比武，将指纹信息和照片等相关资料准备齐全，由他们协调法院会同公安机关进行核实，尽快恢复他的名誉。

一个月后，陈宝集训归队，涉法

问题也得到了圆满解决。

“事情得到妥善处理，得益于旅与地方司法机关探索建立了涉军维权常态协作机制。”该旅领导介绍说，他们利用各类军地交流机会，加强同地方司法局、公安局、检察院和律师事务所的沟通协调，并与人武部门携手，确保维权机制发挥作用，及时有效地维护官兵的合法权益，让官兵集中精力练兵备战。

第81集团军某旅当好官兵家属“娘家人”

依法为被打伤住院军属讨回公道

■刘盾 江雨春

打。医院保安和同事听到吵闹，及时赶来将病人和家属拉开，将被打伤的小王送入病房检查治疗。

治疗期间，小王向旅家属委员会发了求助信息。该旅政委张解立得知消息后，立即带人到医院探望，了解具体情况后向医院领导表明：“我们就是官兵家属的‘娘家人’，必须要给小王讨回公道！”

随后，该旅启动群众联络工作预

案，政治工作部主任刘海伟协同律师代表小王出面，反复与当地公安局、涉案人所在单位、小王所在医院等多方进行法律交涉和沟通协调，依法为小王维护权益。最终，公安局按照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对故意殴打小王的病人家属实施行政拘留并处以罚金；病人家属在单位领导陪同下，主动向小王道歉，支付了全部医疗费

用。在该旅领导的协调下，小王所在医院也给予帮助和照顾，特批她休疗养。在小王住院的两个星期内，该旅安排专人陪护，照顾小王的起居饮食，照顾孩子的学习生活。

恢复健康的小王谈起这一番经历，心里十分感动，她叮嘱丈夫安心工作。这件“暖心事”在营区口口相传，提升了官兵的幸福感和归属感。

一线探访

盛夏时节，津门大地热浪滚滚。记者来到郑州联勤保障中心某房地产租赁项目现场，只见这里的门面房大门紧闭，部分已砌墙完全封堵，整个区域最外层还用铁皮围墙围住，墙上“坚决完成停偿任务”等宣传标语十分醒目。

几十公里外的一处营院，曾经工厂林立，多家不同类型的工厂企业在此生产经营。全面停止有偿服务后，经过前期综合治理，过去堆放的生活垃圾已经清理干净。该单位负责人石磊告诉记者，为防止租赁户私自返回生产经营，以及周边居民生活垃圾破坏，他们专门安排人员进行看管维护。

这是他们坚决彻底做好停偿善后工作，杜绝问题反弹、军产流失的一个缩影。6月30日，军队全面停止有偿服务项目任务基本完成，如何确保停偿项目切实做到真停实停、干净彻底，让停偿成果经得起历史检验，是当前阶段停偿工作的重要任务。

据介绍，他们根据停偿工作进程，及时研究出台多种举措分类施策，组织开展停偿工作“回头看”，巩固已停项目成果，依法依规处置军队资产，对已收回项目加强管护，进一步细化制定各种应急预案，加强对关停项目的风险评估研判，真正做到应停尽停、真停实停、干净彻底。

按照“业停、人走、物清、房空”的目标要求，该部机关专门成立7个工作组，奔赴不同方向巡查所有停偿项目，检查停偿项目产权产籍、债权债务、遗留问题和关停情况，确保一个不落全覆盖、加大频率反复查；对收回房地产进行整修维护，消除安全隐患；发挥军政警民联防联控机制作用，协调驻地政府职能部门军地联手开展拉网式检查。

此外，针对地处偏远山区乡镇的营院管控难问题，他们动员协调驻地村委会、派出所人员进行动态监管，对重点营区、问题反弹风险较大的项目，聘用地方保安公司实施监管看护，针对地处城区房地产项目点多面广等实际，引入物业化管理手段，聘请专业物业公司进行综合管理。

该部位于内蒙古某县的一处对外租赁仓库关停收回，由于库内种植大

真停实停不反弹

■本报记者 赖瑜鸿 郭晨 特约记者 王均波

量松树植被，且临近内蒙古森林绿化带，加上地广人稀交通不便，实际管控和防火压力很大。“为消除火灾隐患，实施有效管控，我们积极协调当地政府部门，将仓库护林管控制纳入驻地护林系统，聘请当地护林员维护仓库植被的同时，对仓库资产进行实时监管看护。”有关人员介绍。

善后措施科学果断，停偿问题才能干净彻底。目前，该部所属全部停偿项目实现真停实停，没有发生项目反弹、军产流失、违规违纪和安全问题。



8月上旬，军嫂陆晓晖辗转4000多公里，从山东来到驻守在西藏阿里高原的陆军某边防团探望丈夫高世明。探亲期间，陆晓晖利用自己所学的法律知识，为官兵们讲解法律常识、答疑解惑。

刘晓东摄

第77集团军某旅着眼未来战场需要——

国际法走进基层官兵课堂

■潘栋建 本报特约记者 周锐

“如果在作战区域见到一个白底红斜杠的标识，代表受保护地区或安全地点”“交战区域如有蓝白盾牌标志，则是用以保护文化财产和保护文化财产的人员。”8月8日，在第77集团军某旅野外驻训场上，一连连长唐彬杰组织连队官兵认真学习国际法。记者了解到，国际法的学习已纳入该旅基层官兵必学课目。

“让每一名官兵都树立国际思维和全球视野，才会避免受制于人和造成不必要的被动。”谈起学习国际法的初衷，该旅参谋长张列朝介绍说，去年，该旅在战备能力检验中发现，部分基层官兵对战场涉法问题一知半解、处理不敏感不及时，特别是对国际法的学习不深入，有的甚至存在张冠李戴的现象。

该旅教育引导官兵摒弃思维定势，

深入学习战争法基本原则和攻防预防性措施，围绕指挥军官重点明晰自身法律责任，制订合法作战计划；战士重点学习基本规则，做到迅速准确反应等内容，积极探索运用国际法保护自己、打击敌人、争取主动的方法。他们对实战中可能遇到的法律问题梳理，整理出指导官兵情况处置的战争法小手册，利用战备教育、实战演练等时机，设置涉法问题处置、应对陌生战场等课目，强化战场法规运用。

记者在学习现场看到，该连官兵在模拟设置的“国际交战区”内，进行交战规则实景推演。一连上士谢青桦说，以前虽然经历了不少演习，但都是和友邻单位交手，交战规则也都是在我军法规背景下进行的，通过国际法的学习，有效提高了应对强敌和处置国际战场局势的能力。



8月2日至9日，南海舰队某护卫舰支队多艘舰艇奔赴不同海域，按照新大纲要求，进行多个课目实战化训练，有效提高了海上编队指挥筹划组织编队训练的能力。

蔡盛秋摄

落实条令要多些担当

■慕佩洲

新修订的共同条令，是落实从严治军要求、正规部队秩序、加强部队全面建设的重要法规，具有很强的严肃性、科学性和操作性。在日常管理中，必须强化条令意识，以高度的法治自觉逐章逐条抓好落实。

然而，个别单位面对官兵的合理诉求，常常以“条令条例没有明文规定”而推上推下，不从实际出发积极想办法解决。这种做法，看似不会逾越“红线”，实际上却是不担当、不作为的表现。

新条令是官兵共同遵守的行为规则，目的是加强正规化建设，防止言行失范、权力越轨，其严肃性权威性不言而喻。自觉“对表”新条令，废除“土规定”是必须的，但如果以落实条令为由，面对实际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这

也不敢想、那也不敢干，就违背了贯彻落实条令的初衷，会贻误部队发展，甚至损害官兵的切身利益。

在日常管理中，我们要自觉增强条令意识和法纪观念，对于新条令中“必须”“严禁”“不得”等硬性条令，要严格按照要求规范落实，没有商量余地和弹性空间；对于“应当”“通常”等“授权性”规定，要发挥创造性灵活执行，多些“结合实际制定措施”的担当，多予提升部队战斗力、保障官兵利益的实事，更好地为官兵谋福利，切实增强官兵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军营话“法”